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1167臺北市承德路4段177號

承辦人：陳姿蓉

電話：(02)28831568#403

傳真：(2)28835051

電子信箱：t1826@blsh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百齡高輔字第10630335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師知能暨親職教育講座實施計畫1份(2b5b3803b936d3e4c28c375d51d11e85_30335600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校105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師知能暨親職教育講座實施計畫，敬請
惠予公告，並鼓勵所屬教師及家長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：

(一)本校106年度教師輔導知能研習實施計畫

(二)本校105學年度家庭教育實施計畫

二、講座內容如下：

(一)研習主題1：

1、主題：青少年網路成癮輔導與介入策略。

2、時間：106年04月10日（一）10：00—12：00。

3、地點：本校3樓會議室（視聽教室）。

4、葉昀諮商心理師（毛蟲藝術心理諮商所、基隆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兼任心理師）。

(二)研習主題2：

- 1、主題：站在有光的地方－如何協助孩子探索自我、認識工作世界、找到學習方向。
- 2、時間：106年04月21日（五）18：30—20:30。
- 3、地點：本校3樓會議室（視聽教室）。
- 4、王榮春博士（政大心理學博士、104人力銀行社會企業處協理、東吳大學等兼任助理教授）。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教師請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登錄報名，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。
- (二)歡迎有興趣之家長蒞校參與。
- (三)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- (四)本校無提供停車位，請與會人員自行搭乘大眾運輸工具蒞臨。
- (五)請貴校會允出席教師公假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

擬辦：

- 一、公告周知，歡迎家長及教師報名參加。
- 二、文存參。

臺北市立
新國民中學
校長 柯淑惠
106/04/07 17:04:09

教師兼
資料組長 張庭芳

106/04/07 11:11:02

教師兼
輔導主任 陳仲陽

106/04/07 13:12:36